

平利县财政局文件

平财农〔2019〕53号

平利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19 年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发展 农机购置补贴资金的通知

平利县农业技术推广站：

根据市财政局《关于下达 2019 年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的通知》（安财农〔2019〕68 号）文件精神，现下达 2019 年第三批农机购置补贴资金 80 万元，列入 2019 年支出功能分类科目“2130122 农业生产支持补贴”和经济分类科目“50903”。请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和项目计划，加强项目资金管理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

抄送：本局预算股、国库股
平利县财政局办公室

档（二）

2019 年 8 月 31 日印发